

2023 年度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

统一战线工作部部门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4 年 9 月 30 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4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5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5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8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1.贯彻落实加强党对统一战线工作集中统一领导的要求，发挥县委在统战工作方面的参谋机构、组织协调机构、具体执行机构、督促检查机构作用，了解情况、掌握政策、协调关系、安排人事、增进共识、加强团结，协调统一战线各方面关系，组织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和县委关于统一战线工作重大决策部署，巩固壮大最广泛的统一战线。

2.研究拟订统一战线工作的综合性和规范性文件并推动落实，深入调查研究，及时向县委报告统一战线工作情况并提出建议，统筹协调和指导各乡（镇）、部门（单位）统一战线工作。

3.负责发现、培养党外代表人士，制定党外干部培养规划，负责党外人士的政治安排，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安排党外人士担任政府和司法机关等领导职务的工作，推动学校医院、人民团体、国有企业党外干部安排工作。协助民主党派县委、县工商联做好干部管理工作，反映和协调解决党外代表人士工作生活中的实际困难。

4.贯彻落实党的宣传工作方针，统筹推进全县统一战线宣传和意识形态工作，组织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和

县委统一战线宣传工作政策和规划，统筹推进网络统战工作，打造网络统战工作平台，研判涉及统一战线的舆情并协调有关部门应对处置。会同宣传部门组织、指导全县开展对台宣传工作，负责对广大干部群众进行台湾问题和党的对台方针政策的宣传教育，加强对台湾形势和两岸关系发展情况的调查研究工作。

5.负责联系各民主党派县委，通报情况、反映意见、制定年度政党协商计划，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以及对民主党派的方针政策，支持、帮助民主党派加强自身建设，做好支持民主党派履行职责、发挥作用的工作。

6.贯彻党的民族工作方针，执行国家关于民族工作的政策、法律、法规，推动落实中、省、市、县关于民族工作的决策部署。负责拟订全县少数民族事业发展专项规划并监督检查规划实施情况。负责协调推动有关部门履行民族工作相关职责，协调处理民族关系中的重大事项。组织开展全县民族宗教理论、民族宗教政策和民族宗教工作重大问题的调查研究，提出处理民族宗教领域问题的政策建议。依法管理民族事务，推进民族事业发展。推进民族事务体系及事务管理信息化建设。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少数民族干部的培养、教育和使用工作，密切联系少数民族代表人士。会同有关部门做好涉藏、涉疆工作。

7.贯彻党的宗教工作基本方针和政策，执行国家关于宗教工作的法律、法规，推动落实中、省、市、县关于宗教工

作的决策部署。依法管理宗教行政事务，依法保护公民宗教信仰自由和正常的宗教活动。指导宗教团体依法依章开展活动，支持宗教团体加强自身建设。宣传民族宗教知识、政策及法律法规，组织协调重大民族宗教节日庆典活动。防范利用宗教进行的非法、违法活动，抵御境外宗教渗透。组织协调全县宗教领域有关对外和港澳台的交流合作，引导各宗教坚持中国化方向，巩固和发展同宗教界的爱国统一战线。

8.负责联系、培养无党派代表人士，支持、帮助无党派人士加强自身建设、发挥作用。调查研究全县党外知识分子情况并提出政策建议，联系、培养党外知识分子代表人士，开展思想政治工作，指导学校医院、国有企业等有关单位开展统战工作。

9.负责联系、培养新的社会阶层代表人士，支持、帮助新的社会阶层人士加强自身建设、发挥作用。调查研究全县新的社会阶层人士情况并提出政策建议，联系、培养新的社会阶层代表人士，开展思想政治工作，指导社会组织开展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

10.承担全县非公有制经济协调工作，负责全县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工作。参与制定、推动落实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政策，调查研究全县非公有制经济人士情况并提出政策建议。了解和反映非公有制经济人士的意见，团结、服务、引导、教育非公有制经济人士，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和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健康成长。

11.统一领导港澳台统战工作，牵头开展港澳统战工作，

开展对台统战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海外统战工作政策、规划和省委、市委、县委港澳台工作要求，并组织协调、督促检查。组织、指导、管理、协调乡（镇）、县级部门的港澳台统战工作。协调我县与台湾开展交流与合作以及渠县与台湾人员往来、考察、研讨等工作，做好台湾同胞接待和赴台人员的行前返后教育工作。妥善处理涉港澳台重要问题和重大事件。联系台湾、香港、澳门有关党派、团体及代表人士，做好台胞、台属有关工作。

12.统一管理侨务工作，贯彻落实党的侨务工作方针政策。拟订全县侨务工作规划并组织协调、督促检查落实，调查研究全县侨情和侨务工作情况，管理侨务行政事务，统筹协调有关部门和社会团体涉侨工作，负责海外侨胞代表人士在相关统战团体的安排，指导推动涉侨宣传、文化交流、华文教育工作等，依法保护华侨和归侨侨眷的合法权利和利益。做好统一战线外事工作。

二、机构设置

县委统战部编制为 19 名。其中部长 1 名，常务副部长 1 名（正科级），副部长 2 名，机关党委书记 1 名；中层干部职数 8 名（含机关党委专职副书记 1 名）。机关工勤人员控制数 6 名。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545.19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95.82 万元，增长 21.32%。主要变动原因是新增人员。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545.1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45.19 万元，占 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545.1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53.74 万元，占 64.88%；项目支出 191.45 万元，占 35.2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545.19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95.82 万元，增长 21.32%。主要变动原因是新增人员。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45.1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95.82 万元，增长 21.32%。主要变动原因是新增人员。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45.1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9.42 万元，占 58.5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48 万元，占 10.79%；卫生健康支出 15.47 万元，占 4.8%；住房保障支出 13.60 万元，占 4.3%。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545.19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支出决算为 319.42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支出决算为 34.48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3. 卫生健康支出：支出决算为 15.47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4. 住房保障支出：支出决算为 13.6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53.7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35.8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

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 17.9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0.97 万元，完成预算 100%，较上年度减少 4.03 万元，下降 8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97 万元，占 100%。具体情况如下：

（图 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97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22 年度减少 4.03 万元，下降 80%。主要原因是坚决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97 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 6 批次，68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0.97 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中共渠县县委统战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50.72 万元，比 2022 年度增加 42.4 万元，增长 20.35%。主要原因是新增人员。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中共渠县县委统战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中共渠县县委统战部无车辆。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 2023 年度预算编制

阶段，组织对 2023 年侨务工作经费等 17 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 17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 17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以及资本资产、债券资金等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中共渠县县委统战部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2023 年侨务工作经费等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其中，中共渠县县委统战部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4 分，绩效自评综述：本单位按照《渠县财政局关于 2024 年县级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渠财绩〔2024〕11 号）文件要求，从履职效能、预算管理、财务管理、资产管理、采购管理、项目决策、项目执行、目标实现等方面进行自评，总体上看，本单位履职效果明显、预算管理较完善、项目绩效目标按计划完成，根据《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评价；各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均为 100 分，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决策依据充分，目标明确；项目实施过程资金管理科学，财务控制和业务控制规范；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基本达到预期效果。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如...（二级预算单位事业收入情况）等。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如...（二级预算单位经营收入情况）等。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收入类型）等。

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
额。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 一般公共服务（类）...（款）...（项）：指.....。

10. 外交（类）...（款）...（项）：指.....。

11. 公共安全（类）...（款）...（项）：指.....。

12. 教育（类）...（款）...（项）：指.....。

13. 科学技术（类）…（款）…（项）：指……。
14.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款）…（项）：指……。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款）…（项）：指……。
16. 卫生健康（类）…（款）…（项）：指……。
17. 节能环保（类）…（款）…（项）：指……。
18. 城乡社区（类）…（款）…（项）：指……。
19. 农林水（类）…（款）…（项）：指……。
20. 交通运输（类）…（款）…（项）：指……。
21.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款）…（项）：指……。
22. 商业服务业（类）…（款）…（项）：指……。
23. 金融（类）…（款）…（项）：指……。
24.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款）…（项）：指……。
25. 住房保障（类）…（款）…（项）：指……。
26. 粮油物资储备（类）…（款）…（项）：指……。
27.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
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8.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
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9.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
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30.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
（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

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31.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机构组成

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是负责宣传贯彻执行党的各项统战方针、政策，调查掌握统一战线各方面情况，研究统一战线理论和政策的全额财政拨款预算单位，内设有办公室、干部科、经济科、侨务工作办公室、对台工作办公室、民宗工作办公室。

（二）机构职能

贯彻落实加强党对统一战线工作集中统一领导的要求，贯彻落实党的宣传工作方针；贯彻党的民族工作方针，执行国家关于民族工作的政策、法律、法规，推动落实中、省、市、县关于民族工作的决策部署；贯彻党的宗教工作基本方针和政策，执行国家关于宗教工作的法律、法规，推动落实中、省、市、县关于宗教工作的决策部署。会同宣传部门组织、指导全县开展对台宣传工作，负责对广大干部群众进行台湾问题和党的对台方针政策的宣传教育，加强对台湾形势和两岸关系发展情况的调查研究工作。

统一领导港澳台统战工作，牵头开展港澳统战工作，开展对台统战工作。统一管理侨务工作，贯彻落实党的侨务工作方针政策。研究拟订统一战线工作的综合性和规范性文件并推动落实，负责发现、培养党外代表人士，制定党外干部培养规划，负责党外人士的政治安排，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安排党外人士担任政府和司法机关等领导职务的工作，推动学校医院、人民团体、国有企业党外干部安排工作。

承担全县非公有制经济协调工作，领导县工商联党组，指导工商联工作，负责全县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工作。发挥县委在统战工作方面的参谋机构、组织协调机构、具体执行机构、督促检查机构作用，协调统一战线各方面关系，组织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和县委关于统一战线工作重大决策部署，巩固壮大最广泛的统一战线。

做好统一战线有关单位和团体及其事业单位的管理工作。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审批服务便民化等工作。领导县民族宗教工作，管理县侨务、台湾事务工作。对接承办省黄埔军校同学会、四川欧美同学会、省中华职业教育社、省宋庆龄基金会相关工作。

（三）人员概况

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统战部在编总数 14 人，其中行政编制 11 人，工勤编制 3 名。实际财政供养人员 14 人，其中在职 14 人。退休 23 人（已转由社保局发放退休金）。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一）收入情况

2023 年年初预算收入批复数为 291.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91.8 万元，占 100.00%，上年结转收入 0 万元，占 0%。

2023 年决算收入总计 545.1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为 545.19 万元，占 100%。

（二）支出情况

2023 年年初预算支出为 291.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12.85 万元，占 72.94%；项目支出 78.95 万元，占 27.06%。

2023 年决算支出总计 545.19 万元，其中教育支出 319.42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5.47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42.9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3.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53.74 万元，占 64.88%；项目支出 191.45 万元，占 35.22%。

（三）结余分配和结转结余情况。

2023 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 0 万元，整体预算结余率 0%。

三、部门预算绩效分析

（一）部门预算总体绩效分析

1. 履职效能

认真落实《宗教事务条例》，坚持依法管理宗教事务。深入贯彻党的民族政策，热情服务少数民族群众。做好宗教领域疫情防控。全县宗教场所统一集中关闭，广大教职人员带头居家开展防疫。县民宗局联合县卫健局举办宗教活动场所疫情防控卫生员培训会。坚持依法管理宗教活动，县民宗

局、县公安局国保大队、对私设聚会点开展打击取缔，对私自组织者进行批评教育，大力宣传党的宗教政策，定期开展慰问活动，帮助解决生活困难。

深入开展“基层统战提升年”活动，不断强化制度建设，着力打造“宕渠统战”品牌。

一是构建“大统战”格局。推动落实“四个纳入”、“三个带头”，县委中心组专题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统一战线工作的重要思想、《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工作条例》《宗教事务条例》等。切实构建起党委统一领导，统战部门牵头负责，各部门通力合作的“大统战”工作格局。

二是探索统战标准工作法。敦促乡镇（街道、社区）、县级部门统战工作标准化建设，加强《渠县统战标准工作法指导手册》在各乡镇（街道、社区）的具体实施，指导标准化建设。

三是狠抓干部能力提升。坚持以党建带动工作开展，持续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充分利用“三会一课”、“党员活动日”，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一战线工作的重要思想，着力提升统战工作理论水平。开办宕渠统战微信公众号，加大统战宣传力度，讲好统战故事，展统战形象，渠县统战工作影响力得到进一步提升。

2. 预算管理

（1）预算编制。预算编制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相关规定，按照财政批复的部门预算和绩效目标的项目和用途使用资金，不得擅自调剂使用。在预算金

额内严格控制费用的支出，控制超支现象的发生。对于年度无法预计的临时追加的相关工作所需费用，用其他费用项目结余资金调剂使用或需要追加费用预算的，按照费用预算调整的报批程序，经批准后才进行处理。

2023 年年初财政拨款预算数 291.8 万元，财政拨款预算执行数 545.19 万元，财政拨款预算偏离度 0.87。

（2）收入统筹。四川省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已建立自有收入统筹机制，2023 年度无自有收入。

（3）支出执行。四川省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2023 年 1 至 6 月支出实际执行数 412.26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1 至 10 月支出实际执行数 415.54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未发生支出预警和支出违规的情况。

（4）预算年终结余。2023 年底四川省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预算年终结余资金 0 万元，预算年终结余率与上年持平。

（5）严控一般性支出。严控“三公”经费、会议、培训、差旅、办节办展、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课题经费等 8 项一般性支出。

2023 年“三公”经费支出为 0.97 万元，较 2022 降低 80%。

2023 年培训费支出 0.48 万元，较上年降低 95.3%。

2023 年会议费支出 3.18 万元，较上年降低 38.93%。

2023 年办公设备采购支出 0 万元，较上年持平。

3. 财务管理

本单位制定了财务管理相关制度，各项经济业务活动严格按照制度规定执行；根据不相容岗位分离原则，设置了财务工作相关岗位，并明确职责权限；本年度资金使用规范，未发现不符合相关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的情况。

4. 资产管理

2023 年新增资产 0 万元，资产减少 0 万元。资产的购置严格按照《四川省省级行政事业单位通用办公设备和家具配置标准》的规定配置，无超标准配置情况，资产配置预算偏离度 0。办公家具及办公设备等资产的超最低使用年限资产利用率为 100.00%，资产利用 100.00%。

5. 采购管理

2023 年无政府采购预算和支出，政府采购预算偏离度 0.00。

（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分析

常年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 13 个，涉及预算总金额 358 万元，1—12 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 100%，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 10%的项目共计 0 个。

阶段（一次性）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 18 个，涉及预算总金额 203.20 万元，1—12 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 97.15%，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 10%的项目共计 2 个。

1. 项目决策

本单位项目设立严格按照规定履行评估论证，并按照项目入库管理流程进行申报审核，切实按照上级部门要求和年度重点任务制定绩效目标，编制要素科学合理、规范完整，

绩效指标编制细化量化，与预算安排相匹配。预算项目均在规定时间完成项目入库。

2. 项目执行

本单位围绕年度重点工作任务，认真履职，部门整体支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均实现较好。通过扎实开展整体支出预算绩效和项目绩效运行监控分析，根据分析结果及时对相关经费进行了预算收回或科目调整。

3. 目标实现

本单位围绕各项绩效目标认真履职，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基本完成，项目整体目标基本实现，未发现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实现程度与预期目标的偏离情况的情况，项目按计划实施，其各项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均达到绩效目标预期效果。

（三）重点领域绩效分析

本单位 2023 年度不涉及国有资本、债券资金、政府采购和政府购买服务等重点领域。本单位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未开展绩效评价。

（四）绩效结果应用情况

1. 本单位将绩效自评纳入考核体系，建立了预算与绩效挂钩机制。

2. 信息公开情况

本单位按照县财政局相关要求，在渠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上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和自

评情况等绩效信息随同预决算向社会公开。

3. 整改反馈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未收到人大监督、巡视巡察、审计监督、财会监督等反馈的有关预算绩效存在的问题。

本单位根据职责分工，开展部门整体支出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对预算执行率不高、绩效目标未完成的项目，认真分析原因，进行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将评价结果作为以后年度预算编制的重要依据。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本单位按照《渠县财政局关于 2024 年县级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渠财绩〔2024〕11 号）文件要求，从履职效能、预算管理、财务管理、资产管理、采购管理、项目决策、项目执行、目标实现等方面进行自评，总体上看，本单位履职效果明显、预算管理较完善、项目绩效目标按计划完成，根据《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评价，自评得 94 分。

（二）存在问题

从前述的四川省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整体支出情况分析反映，在整体支出的预算编制、执行和管理过程中，依然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个别项目存在预算执行率低，预算编制的计划性和执行管理上有待提高，制度

的执行力度和资金使用与 2022 年相比有所提高，指标设置的科学性、合理性有待进一步规范。

（三）改进建议

建议加强项目预算编制管理，根据年度工作任务，合理预测、准确编制预算，提高预算编制质量，及时取收回预算、调整目标。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			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预算	资金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291.8		291.8		0.00			
年度总体目标	渠县统战工作宣传贯彻执行党的统战方针、政策，广泛联系民主党派及无党派各界代表人士，贯彻执行党的宗教方针政策，联系台、港、澳及海外有关社团及爱国人士、政治团体，促进祖国完全统一，配合做好党外各界人士的政治安排，开展非公有制经济“两个健康”工作。牢牢把握“捍卫核心、围绕中心、凝聚人心”职责使命，不断壮大爱国统一战线。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1. 工资福利支出		2023 年部门预算编制口径安排工资福利支出					
	2. 日常公用经费		2023 年部门预算编制口径安排商品和服务支出					
	3. 个人和家庭补助		2023 年部门预算编制口径安排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点工作实际完成率	=	100	%	5	100%
		质量指标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相关规定安排资金支出	=	100	%	10	10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	1	年	10	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统战工作全面有效开展	≥	96	%	1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统战服务对象满意度	≥	96	%	5	1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合理安排各项支出	≤	276.044704	万元	5	276.044704 万元

附件 2

2023 年对台工作经费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根据渠财预[2023]5号文件指示，统战工作部门应严格贯彻落实党的宗教工作方针和政策，加强 2023 年对台工作经费使用的管理，支持民主党派基层组织：统战团体加强自身建设，为统战成员开展学习教育、考察调研、社会服务等提供必要保障，为贯彻落实党中央海外统战工作政策、规划和省委、市委、县委港澳台工作要求，协调我县与台湾开展交流与合作以及渠县与台湾人员往来、考察、研讨等工作，做好台湾同胞接待和赴台人员的行前返后教育工作，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以下简称“渠县县委统战部”申报 2023 年对台工作经费项目专项经费 2.28 万元。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建设、机构设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都是根据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按财经管理要求进行管理，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2. 项目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该项目支持方向为行政运转，实施目的是严格贯彻落实党的宗教工作方针和政策，做好统战对象的关心服务工作，做好统战对象的关心服务工作，按照省市县的任务，搞好慰问工作，获得相关人员的认同与好评。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根据县财政资金使用情况，县财政拨付 2023 年对台工作经费 2.28 万元，全部用于贯彻落实党中央海外统战工作政策、规划和省委、市委、县委港澳台工作要求，并组织协调、督促检查。组织、指导、管理、协调乡（镇）、县级部门的港澳台统战工作。协调我县与台湾开展交流与合作以及渠县与台湾人员往来、考察、研讨等工作。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项目整体目标：协调我县与台湾开展交流与合作以及渠县与台湾人员往来、考察、研讨等工作，做好台湾同胞接待和赴台人员的行前返后教育工作。妥善处理涉港澳台重要问题和重大事件。联系台湾、香港、澳门有关党派、团体及代表人士，做好台胞、台属有关工作。

区域和具体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开展全县台胞台属管理工作量 = 100%，质量指标：按要求开展好对台统战工作，做好组织协调（优良中差）；时效指标：按各项时间要求完成对台工作 = 1 年；社会效益指标：推动各乡镇、机关单位对台工作顺利开展（优良中差）；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台

胞台属等服务对象满意度 $\geq 96\%$ ；经济成本指标：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劳务费、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 2.28 万元。

该项目依据 2024 年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要求进行绩效自评，对项目绩效指标进行综合评分，确保项目自评结果的准确性，并编制《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通过项目绩效自评对专项资金使用效率、效益、效果进行客观、公正的考量比较和综合评判。此次自评不仅是对项目完成情况的检查，更是对项目是否达到预期目标、资金使用是否合理有效的全面评估。经评价，可以总结经验，为改善政府管理、纠正目标与实际的偏差提供依据，确保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的最大化。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

项目已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专项资金安排金额 2.28 万元，项目资金及时拨付，完成开展

全县台胞台属管理工作,按各项时间要求完成对台工作,推动各乡镇、机关单位对台工作顺利开展,做好台湾同胞接待和赴台人员的行前返后教育工作。妥善处理涉港澳台重要问题和重大事件,获得台胞台属的一致好评。

(三) 评价选点

项目绩效自评采用全面公平公正相结合原则考评。对2023 年对台工作经费项目工作开展和资金支付情况进行核查。

(四) 评价方法

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采用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等多种方法对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评价。

(五) 评价组织。

评价组人员由项目管理人员和财务人员共同进行,项目管理人员主要负责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实施、项目结果等评价评分;财务人员主要负责用资金用途合规性、程序合规性、标准合规性评价评分。

三、绩效分析

(一) 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预算项目设立严格按照规定履行评估论证,并按照项目入库管理流程进行申报审核,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央、省、州政府

和财政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

2. 项目管理。项目制度办法体系健全、要素完备；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能够对绩效，项目绩效进行监管，并且按要求开展。

3. 项目实施。资金计划及到位。该项目资金预算申报 2.28 万元，实际到位 2.28 万元。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实际使用资金为 2.28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4. 项目结果。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围绕各项绩效目标认真履职，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基本完成，项目整体目标基本实现，未发现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实现程度与预期目标的偏离情况的情况，项目按计划实施，其各项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均达到绩效目标预期效果。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行政运转。该项目资金均在规定的用途、适用范围内进行资金分配，资金管理程序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资金分配标准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未发现资金管理和使用过程中不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的情况。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指标值：开展全县台胞台属管理工作=100%次；完成值：100%。

质量指标。指标值：按要求开展好对台统战工作，做好组织协调（优良中差）；完成值：优

时效指标。指标值：按各项时间要求完成对台工作=1年；完成值：1年内完成。

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指标值：推动各乡镇、机关单位对台工作顺利开展 定性 优良中差；完成值：成功推动各乡镇、机关单位对台工作顺利开展。

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指标值：台胞台属等服务对象满意度 $\geq 96\%$ ；完成值：台胞台属等服务对象满意度100%。

4.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指标值：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劳务费、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 2.28 万元；完成值：2.28万元。

四、评价结论

2023 年对台工作经费项目决策依据充分，目标明确；项目实施过程资金管理科学，财务控制和业务控制规范；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基本达到预期效果，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 年对台工作经费				
预算单位				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项目类型				行政运转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绩效分配方式			☒ 因素法	☐ 项目法	☒ 据实据效	☒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使用范围			开展全县台胞台属管理工作				
	申报（补助）条件							
	项目起止年限			2023 年度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28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2.28 万元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牵头开展港澳统战工作，开展对台统战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海外统战工作政策、规划和省委、市委、县委港澳台工作要求，并组织协调、督促检查。组织、指导、管理、协调乡（镇）、县级部门的港澳台统战工作。协调我县与台湾开展交流与合作以及渠县与台湾人员往来、考察、研讨等工作，做好台湾同胞接待和赴台人员的行前返后教育工作。妥善处理涉港澳台重要问题和重大事件。联系台湾、香港、澳门有关党派、团体及代表人士，做好台胞、台属有关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全县台胞台属管理工作	=	100	%	15	100%
		质量指标	按要求开展好对台统战工作，做好组织协调	定性	优良中差		10	优

	时效指标	按各项时间要求完成对台工作	=	1	年	20	1 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各乡镇、机关单位对台工作顺利开展	定性	优良中差		25	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台胞台属等服务对象满意度	≥	96	%	10	1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劳务费、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	2.28	万元	10	2.28 万元

2023 年民族工作经费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根据渠财预[2023]5号文件指示，统战工作部门应严格贯彻落实党的宗教工作方针和政策，加强 2023 年民族工作经费使用的管理，支持民主党派基层组织，统战团体加强自身建设，为统战成员开展学习教育、考察调研、社会服务等提供必要保障，为在规定时间内保质保量完成民族宗教事务局的项目计划，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以下简称“渠县县委统战部”申报 2023 年民族工作经费项目专项经费 2.90 万元。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建设、机构设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都是根据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按财经管理要求进行管理，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2. 项目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该项目支持方向为行政运转，实施目的是根据省民宗委、市民宗局的工作安排部署，在规定时间内保质保量完成民族宗教事务局的项目计划，提升对民族工作的促进作用，获得相关人员的认同与好评。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根据县财政资金使用情况，县财政拨付 2023 年民族工作经费 2.90 万元，全部用于根据省民宗委、市民宗局的工作安排部署，在规定时间内保质保量完成民族宗教事务局的项目计划。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项目整体目标：根据省民宗委、市民宗局的工作安排部署，在规定时间内保质保量完成民族宗教事务局的项目计划。

区域和具体绩效目标：数量指标：按要求完成项目计划 = 100%，质量指标：资金利用率 $\geq 95\%$ ；时效指标：完成时间 ≤ 1 年；社会效益指标：对民族工作的促进作用（优良中

差);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民族工作服务对象满意度 $\geq 95\%$;
经济成本指标:宣传资料费、会议费、差旅费 ≤ 2.90 万元。

该项目依据 2024 年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要求进行绩效自评,对项目绩效指标进行综合评分,确保项目自评结果的准确性,并编制《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通过项目绩效自评对专项资金使用效率、效益、效果进行客观、公正的考量比较和综合评判。此次自评不仅是对项目完成情况的检查,更是对项目是否达到预期目标、资金使用是否合理有效的全面评估。经评价,可以总结经验,为改善政府管理、纠正目标与实际的偏差提供依据,确保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的最大化。

(三)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

项目已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专项资金安排金额 2.90 万元,项目资金及时拨付,严格按照

相关政策，提高预算编制准确性，根据省民宗委、市民宗局的工作安排部署，在规定时间内保质保量完成民族宗教事务局的项目计划，获得人民群众的一致好评。

（三）评价选点

项目绩效自评采用全面公平公正相结合原则考评。对2023年民族工作经费项目工作开展和资金支付情况进行核查。

（四）评价方法

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采用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等多种方法对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评价。

（五）评价组织。

评价组人员由项目管理人员和财务人员共同进行，项目管理人员主要负责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实施、项目结果等评价评分；财务人员主要负责用资金用途合规性、程序合规性、标准合规性评价评分。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预算项目设立严格按照规定履行评估论证，并按照项目入库管理流程进行申报审核，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央、省、州政府和财政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

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

2. 项目管理。项目制度办法体系健全、要素完备；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能够对绩效，项目绩效进行监管，并且按要求开展。

3. 项目实施。资金计划及到位。该项目资金预算申报 2.90 万元，实际到位 2.90 万元。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实际使用资金为 2.90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4. 项目结果。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围绕各项绩效目标认真履职，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基本完成，项目整体目标基本实现，未发现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实现程度与预期目标的偏离情况的情况，项目按计划实施，其各项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均达到绩效目标预期效果。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行政运转。该项目资金均在规定的用途、适用范围内进行资金分配，资金管理程序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资金分配标准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未发现资金管理和使用过程中不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的情况。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指标值：按要求完成项目计划=100%；完成值：100%。

质量指标。指标值：资金利用率 $\geq 95\%$ ；完成值：100%

时效指标。指标值：完成时间 ≤ 1 年；完成值：1年内完成。

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指标值：对民族工作的促进作用 定性优良中差；完成值：成功促进民族工作。

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指标值：民族工作服务对象满意度 $\geq 95\%$ ；完成值：民族工作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4.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指标值：宣传资料费、会议费、差旅费 ≤ 2.90 万元；完成值：2.90万元。

四、评价结论

2023年民族工作经费项目决策依据充分，目标明确；项目实施过程资金管理科学，财务控制和业务控制规范；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基本达到预期效果，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 年民族工作经费					
预算单位			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项目类型			行政运转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绩效分配方式		☒ 因素法	☐ 项目法		☒ 据实据效	☒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使用范围		用于完成民族宗教事务局相关项目计划。					
	申报（补助）条件							
	项目起止年限		2023 年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90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2.90 万元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根据省民宗委、市民宗局的工作安排部署，在规定时间内保质保量完成民族宗教事务局的项目计划。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按要求完成项目计划	=	100	%	10	100%
		质量指标	资金利用率	≥	95	%	15	95%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1	年	25	1 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民族工作的促进作用	定性	优良中差		20	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民族工作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10	9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宣传资料费、会议费、差旅费	≤	2.9	万元	10	2.9 万元	

2023 年侨务工作经费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根据渠财预[2023]5号文件指示，统战工作部门应严格贯彻落实党的宗教工作方针和政策，加强 2023 年侨务工作经费使用的管理，支持民主党派基层组织，统战团体加强自身建设，为统战成员开展学习教育、考察调研、社会服务等提供必要保障，为完成侨代会、侨情普查、海外及港澳台地区的团体（个人）侨心工程项目任务、接待海外及港澳台地区的团体或个人来访的公务接待活动，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以下简称“渠县县委统战部”申报 2023 年侨务工作经费项目专项经费 3.90 万元。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建设、机构设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都是根据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按财经管理要求进行管理，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2. 项目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该项目支持方向为行政运转，实施目的是调查研究全县侨情和侨务工作情况，管理侨务行政事务，统筹协调有关部

门和社会团体涉侨工作，指导推动涉侨宣传、文化交流。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根据县财政资金使用情况，县财政拨付 2023 年侨务工作经费 3.90 万元，全部用于完成侨代会、侨情普查、海外及港澳台地区的团体（个人）侨心工程项目任务、接待海外及港澳台地区的团体或个人来访的公务接待活动。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项目整体目标：完成侨代会、侨情普查、海外及港澳台地区的团体（个人）侨心工程项目任务、接待海外及港澳台地区的团体或个人来访的公务接待活动。调查研究全县侨情和侨务工作情况，管理侨务行政事务，统筹协调有关部门和社会团体涉侨工作，负责海外侨胞代表人士在相关统战团体的安排，指导推动涉侨宣传、文化交流。

区域和具体绩效目标：数量指标：认真落实年度出访计划，精心谋划和科学安排县级出访团组海外交流与招商活动 ≥ 4 次，质量指标：进一步提升渠县侨务工作水平（优良中差）；时效指标：及时有效完成相关侨务工作=1 年；社会效益指标：扩大海外交流，讲好渠县故事（优良中差）；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相关部门和人员满意度 $\geq 96\%$ ；经济成本指标：公务接待费、办公费、会议费、差旅费 ≤ 3.90 万元。

该项目依据 2024 年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要求进行绩效自评，对项目绩效指标进行综合评分，确保项目

自评结果的准确性，并编制《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通过项目绩效自评对专项资金使用效率、效益、效果进行客观、公正的考量比较和综合评判。此次自评不仅是对项目完成情况的检查，更是对项目是否达到预期目标、资金使用是否合理有效的全面评估。经评价，可以总结经验，为改善政府管理、纠正目标与实际的偏差提供依据，确保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的最大化。

（四）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

项目已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专项资金安排金额 3.90 万元，项目资金及时拨付，成功完成侨代会、侨情普查、海外及港澳台地区的团体（个人）侨心工程项目任务、接待海外及港澳台地区的团体或个人来访的公务接待活动，完成调查研究全县侨情和侨务工作情况，管理侨务行政事务，统筹协调有关部门和社会团体涉侨工作，

推动了涉侨宣传、文化交流，获得人民群众的一致好评。

（三）评价选点

项目绩效自评采用全面公平公正相结合原则考评。对2023年侨务工作经费项目工作开展和资金支付情况进行核查。

（四）评价方法

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采用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等多种方法对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评价。

（五）评价组织。

评价组人员由项目管理人员和财务人员共同进行，项目管理人员主要负责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实施、项目结果等评价评分；财务人员主要负责用资金用途合规性、程序合规性、标准合规性评价评分。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预算项目设立严格按照规定履行评估论证，并按照项目入库管理流程进行申报审核，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央、省、州政府和财政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

2. 项目管理。项目制度办法体系健全、要素完备；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能够对绩效，项目绩效进行监管，并且按要求开展。

3. 项目实施。资金计划及到位。该项目资金预算申报 3.90 万元，实际到位 3.90 万元。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实际使用资金为 3.90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4. 项目结果。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围绕各项绩效目标认真履职，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基本完成，项目整体目标基本实现，未发现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实现程度与预期目标的偏离情况的情况，项目按计划实施，其各项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均达到绩效目标预期效果。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行政运转。该项目资金均在规定用途、适用范围内进行资金分配，资金管理程序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资金分配标准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未发现资金管理和使用过程中不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的情况。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指标值：认真落实年度出访计划，精心谋划和科学安排县级出访团组海外交流与招商活动 ≥ 4 次；完成

值：4 次。

质量指标。指标值：进一步提升渠县侨务工作水平（优良中差）；完成值：优。

时效指标。指标值：及时有效完成相关侨务工作 ≤ 1 年；完成值：1 年内完成。

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指标值：扩大海外交流，讲好渠县故事定性 优良中差；完成值：优。

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指标值：相关部门和人员满意度 $\geq 95\%$ ；完成值：相关部门和人员满意度 100%。

4.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指标值：公务接待费、办公费、会议费、差旅费 ≤ 3.90 万元；完成值：3.90 万元。

四、评价结论

2023 年侨务工作经费项目决策依据充分，目标明确；项目实施过程资金管理科学，财务控制和业务控制规范；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基本达到预期效果，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 年侨务工作经费						
预算单位		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项目类型		行政运转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绩效分配方式		☒ 因素法	☐ 项目法	☒ 据实据效	☒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使用范围		用于完成侨代会、侨情普查、海外及港澳台地区的团体（个人）侨心工程项目任务、接待海外及港澳台地区的团体或个人来访的公务接待活动					
	申报（补助）条件							
	项目起止年限		2023 年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90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3.90 万元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完成侨代会、侨情普查、海外及港澳台地区的团体（个人）侨心工程项目任务、接待海外及港澳台地区的团体或个人来访的公务接待活动。调查研究全县侨情和侨务工作情况，管理侨务行政事务，统筹协调有关部门和社会团体涉侨工作，负责海外侨胞代表人士在相关统战团体的安排，指导推动涉侨宣传、文化交流。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认真落实年度出访计划，精心谋划和科学安排县级出访团组海外交流与招商活动	≥	4	次	10	4 次
		质量指标	进一步提升渠县侨务工作水平	定性	优良中差		20	优
		时效指标	及时有效完成相关侨务工作	=	1	年	10	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扩大海外交流，讲好渠县故事	定性	优良中差		25	优良中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相关部门和人员满意度	≥	96	%	10	96%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公务接待费、办公费、会议费、差旅费	≤	3.9	万元	15	3.9 万元
--	------	--------	-------------------	---	-----	----	----	--------

2023 年统一战线服务新农村建设经费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根据渠财预[2023]05 号文件指示，统战工作部门应严格贯彻落实党的宗教工作方针和政策，加强 2023 年统一战线服务新农村建设经费使用的管理，支持民主党派基层组织：统战团体加强自身建设，为探索建立乡贤人才发现、培养和使用机制，回引乡贤人才干事创业，破解农村发展活力不足、带富能力不强等问题，助力乡村振兴，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以下简称“渠县县委统战部”申报

2023 年统一战线服务新农村建设经费项目专项经费 1.43 万元。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建设、机构设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都是根据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按财经管理要求进行管理，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2. 项目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该项目支持方向为行政运转，实施目的是探索建立乡贤

人才发现、培养和使用机制，动态建立乡贤人才信息库，积极搭建乡贤人才联谊会、研讨会等交流平台，回引乡贤人才干事创业，破解农村发展活力不足、带富能力不强等问题，助力乡村振兴。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根据县财政资金使用情况，县财政拨付 2023 年统一战线服务新农村建设经费 1.43 万元，全部用于探索建立乡贤人才发现、培养和使用机制，动态建立乡贤人才信息库，积极搭建乡贤人才联谊会、研讨会等交流平台。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项目整体目标：在预算范围内探索建立乡贤人才发现、培养和使用机制，动态建立乡贤人才信息库，积极搭建乡贤人才联谊会、研讨会等交流平台，回引乡贤人才干事创业，破解农村发展活力不足、带富能力不强等问题，助力乡村振兴。

区域和具体绩效目标：数量指标：指标值：完成统一战线服务新农村建设工作及扶贫帮扶工作 = 100%，质量指标：实现高质量的帮扶和建设 = 100%；时效指标：按时完成任务 = 1 年；社会效益指标：为统战系统开展新农村服务起到良好影响 定性 优良中差；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相关部门和人员满意度 $\geq 95\%$ ；经济成本指标：办公费、差旅费、印刷费等 ≤ 1.43 万元。

该项目依据 2024 年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要求进行绩效自评，对项目绩效指标进行综合评分，确保项目自评结果的准确性，并编制《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通过项目绩效自评对专项资金使用效率、效益、效果进行客观、公正的考量比较和综合评判。此次自评不仅是对项目完成情况的检查，更是对项目是否达到预期目标、资金使用是否合理有效的全面评估。经评价，可以总结经验，为改善政府管理、纠正目标与实际的偏差提供依据，确保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的最大化。

（五）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

项目已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专项资金安排金额 1.43 万元，项目资金及时拨付，完成统一战线服务新农村建设工作及扶贫帮扶工作，实现高质量的帮扶和建设工作，为统战系统开展新农村服务起到良好影响。

（三）评价选点

项目绩效自评采用全面公平公正相结合原则考评。对2023年统一战线服务新农村建设经费项目工作开展和资金支付情况进行核查。

（四）评价方法

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采用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等多种方法对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评价。

（五）评价组织。

评价组人员由项目管理人员和财务人员共同进行，项目管理人员主要负责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实施、项目结果等评价评分；财务人员主要负责用资金用途合规性、程序合规性、标准合规性评价评分。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预算项目设立严格按照规定履行评估论证，并按照项目入库管理流程进行申报审核，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央、省、州政府和财政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

2. 项目管理。项目制度办法体系健全、要素完备；项目

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能够对绩效，项目绩效进行监管，并且按要求开展。

3. 项目实施。资金计划及到位。该项目资金预算申报 1.43 万元，实际到位 1.43 万元。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实际使用资金为 1.43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4. 项目结果。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围绕各项绩效目标认真履职，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基本完成，项目整体目标基本实现，未发现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实现程度与预期目标的偏离情况的情况，项目按计划实施，其各项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均达到绩效目标预期效果。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行政运转。该项目资金均在规定用途、适用范围内进行资金分配，资金管理程序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资金分配标准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未发现资金管理和使用过程中不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的情况。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指标值：完成统一战线服务新农村建设工作及扶贫帮扶工作 = 100%；完成值：100%。

质量指标。指标值：实现高质量的帮扶和建设工作的 =

100%; 完成值: 100%。

时效指标。指标值: 按时完成任务 = 1 年; 完成值: 1 年内完成。

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指标值: 为统战系统开展新农村服务起到良好影响 定性 优良中差; 完成值: 优

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指标值: 相关部门和人员满意度 $\geq 96\%$; 完成值: 相关部门和人员满意度 100%。

4.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指标值: 办公费、差旅费、印刷费等 ≤ 1.43 万元; 完成值: 1.43 万元。

四、评价结论

2023 年统一战线服务新农村建设经费项目决策依据充分, 目标明确; 项目实施过程资金管理科学, 财务控制和业务控制规范;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基本达到预期效果, 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 年统一战线服务新农村建设经费						
预算单位		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项目类型		行政运转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绩效分配方式		☒ 因素法	☐ 项目法		☒ 据实据效	☒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使用范围		用于完成统一战线服务新农村建设工作及扶贫帮扶工作					
	申报（补助）条件							
	项目起止年限		2023 年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43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1.43 万元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在预算范围内贯彻党的宗教工作方针和政策，依法管理宗教行政事务，指导宗教团体依法依章开展活动。协调全县非公有制紧急协调工作，负责全县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工作。完成县营商环境观察员办公室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统一战线服务新农村建设工作及扶贫帮扶工作	=	100	%	25	100%
		质量指标	实现高质量的帮扶和建设工作的	=	100	%	15	10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任务	=	1	年	10	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统战系统开展新农村服务起到良好影响	定性	优良中差		20	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相关部门和人员满意度	≥	95	%	10	9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办公费、差旅费、印刷费等	≤	1.43	万元	10	1.43 万元

2023 年统战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根据渠财行[2023]096号文件指示，统战工作部门应严格贯彻落实党的宗教工作方针和政策，加强2023年统战工作经费使用的管理，支持民主党派基层组织：统战团体加强自身建设，为统战成员开展学习教育、考察调研、社会服务等提供必要保障，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以下简称“渠县县委统战部”申报2023年统战工作经费项目专项经费22万元。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建设、机构设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都是根据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按财经管理要求进行管理，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2. 项目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该项目支持方向为行政运转，实施目的是严格贯彻落实党的宗教工作方针和政策，依法管理宗教行政事务，指导宗教团体依法依章开展活动。协调全县非公有制紧急协调工作，负责全县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工作。完成县营商环境观察员办公室工作。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根据县财政资金使用情况，县财政拨付2023年统战工

作经费 22 万元，全部用于依法管理宗教行政事务，指导宗教团体依法依规开展活动。协调全县非公有制紧急协调工作，负责全县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工作。完成县营商环境观察员办公室工作。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项目整体目标：在预算范围内贯彻党的宗教工作方针和政策，依法管理宗教行政事务，指导宗教团体依法依规开展活动。协调全县非公有制紧急协调工作，负责全县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工作。完成县营商环境观察员办公室工作。

区域和具体绩效目标：数量指标：指标值：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质量指标：预算编制准确率 $\geq 95\%$ ；时效指标：项目完成时间 ≤ 1 年；社会效益指标：不断推动县域基层统战工作高质量发展 定性 优良中差；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党外知识分子、新阶人士、非公经济人士满意度 $\geq 96\%$ ；经济成本指标：项目支出执行控制额 ≤ 22 万元。

该项目依据 2024 年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要求进行绩效自评，对项目绩效指标进行综合评分，确保项目自评结果的准确性，并编制《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通过项目绩效自评对专项资金使用效率、效益、效果进

行客观、公正的考量比较和综合评判。此次自评不仅是对项目完成情况的检查，更是对项目是否达到预期目标、资金使用是否合理有效的全面评估。经评价，可以总结经验，为改善政府管理、纠正目标与实际的偏差提供依据，确保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的最大化。

（六）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

项目已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专项资金安排金额 22 万元，项目资金及时拨付，不断推动县域基层统战工作高质量发展，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为培养新的社会阶层代表人士，支持、帮助新的社会阶层人士加强自身建设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三）评价选点

项目绩效自评采用全面公平公正相结合原则考评。对 2023 年统战工作经费项目工作开展和资金支付情况进行核查。

（四）评价方法

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采用单位自评法、实地考察

法、问卷调查法等多种方法对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评价。

（五）评价组织。

评价组人员由项目管理人员和财务人员共同进行，项目管理人员主要负责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实施、项目结果等评价评分；财务人员主要负责用资金用途合规性、程序合规性、标准合规性评价评分。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预算项目设立严格按照规定履行评估论证，并按照项目入库管理流程进行申报审核，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央、省、州政府和财政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

2. 项目管理。项目制度办法体系健全、要素完备；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能够对绩效，项目绩效进行监管，并且按要求开展。

3. 项目实施。资金计划及到位。该项目资金预算申报 22 万元，实际到位 22 万元。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实际使用资金为 22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4. 项目结果。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围绕各项绩效目标认真履职，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基本完成，项目整体目标基本实现，未发现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实现程度与预期目标的偏离情况的情况，项目按计划实施，其各项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均达到绩效目标预期效果。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行政运转。该项目资金均在规定用途、适用范围内进行资金分配，资金管理程序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资金分配标准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未发现资金管理和使用过程中不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的情况。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指标值：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完成值：3次。

质量指标。指标值：预算编制准确率 $\geq 95\%$ ；完成值：资金使用准确率100%。

时效指标。指标值：项目完成时间 ≤ 1 年；完成值：1年内完成。

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指标值：不断推动县域基层统战工作高质量发展 定性 优良中差；完成值：成功推动县域基层统战

工作高质量发展。

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指标值：人民群众满意度 $\geq 96\%$ ；
完成值：人民群众满意度 100%。

4.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指标值：项目支出执行控制额 ≤ 22 万元；
完成值：22 万元。

四、评价结论

2023 年统战工作经费项目决策依据充分，目标明确；项目实施过程资金管理科学，财务控制和业务控制规范；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基本达到预期效果，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 年统战工作经费
预算单位		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项目类型		行政运转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绩效分配方式			☒ 因素法	£项目法	☒ 据实据效	☒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使用范围			用于 2023 年统战工作经费项目					
申报（补助）条件								
项目起止年限			2023 年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2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22 万元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在预算范围内贯彻党的宗教工作方针和政策，依法管理宗教行政事务，指导宗教团体依法依章开展活动。协调全县非公有制紧急协调工作，负责全县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工作。完成县营商环境观察员办公室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30	3 次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	≥	95	%	1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	1	年	10	1 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不断推动县域基层统战工作高质量发展	定性	优		20	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标 党外知识分子、新阶人士、非公经济人士满意度	≥	96	%	10	1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执行控制额	≤	22	万元	10	22 元

2023 年统战特需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根据渠财预[2023]5 号文件指示，统战工作部门应严格

贯彻落实党的宗教工作方针和政策，加强 2023 年统战特需经费使用的管理，支持民主党派基层组织：统战团体加强自身建设，为统战成员开展学习教育、考察调研、社会服务等提供必要保障，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以下简称“渠县县委统战部”申报 2023 年统战特需经费项目专项经费 4.28 万元。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建设、机构设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都是根据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按财经管理要求进行管理，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2. 项目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该项目支持方向为行政运转，实施目的是严格贯彻落实党的宗教工作方针和政策，做好统战对象的关心服务工作，做好统战对象的关心服务工作，按照省市县的任务，搞好慰问工作，获得相关人员的认同与好评。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根据县财政资金使用情况，县财政拨付 2023 年统战特需经费 4.28 万元，全部用于依法管理宗教行政事务，指导宗教团体依法依规开展活动。协调全县非公有制紧急协调工作，负责全县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工作。完成县营商环境观察员办公室工作。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项目整体目标：在预算范围内贯彻党的宗教工作方针和政策，严格贯彻落实党的宗教工作方针和政策，做好统战对象的关心服务工作，做好统战对象的关心服务工作，按照省市县的任务，搞好慰问工作。

区域和具体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做好统战对象的关心服务工作=100%，质量指标：实行统战对象高质量的关心（优良中差）；时效指标：按照省市县的任务要求=1年；社会效益指标：搞好慰问工作（优良中差）；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相关部门和人员满意度 $\geq 96\%$ ；经济成本指标：慰问及活动开展经费 ≤ 4.28 万元。

该项目依据2024年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要求进行绩效自评，对项目绩效指标进行综合评分，确保项目自评结果的准确性，并编制《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通过项目绩效自评对专项资金使用效率、效益、效果进行客观、公正的考量比较和综合评判。此次自评不仅是对项目完成情况的检查，更是对项目是否达到预期目标、资金使用是否合理有效的全面评估。经评价，可以总结经验，为改善政府管理、纠正目标与实际的偏差提供依据，确保财政资

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的最大化。

（七）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

项目已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专项资金安排金额 4.28 万元，项目资金及时拨付，完成统战对象的关心服务工作，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成功搞好慰问工作，展示出对统战对象高质量的关心。

（三）评价选点

项目绩效自评采用全面公平公正相结合原则考评。对 2023 年统战特需经费项目工作开展和资金支付情况进行核查。

（四）评价方法

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采用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等多种方法对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评价。

（五）评价组织。

评价组人员由项目管理人员和财务人员共同进行，项目管理人员主要负责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实施、项目结

果等评价评分;财务人员主要负责用资金用途合规性、程序合规性、标准合规性评价评分。

三、绩效分析

(一) 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预算项目设立严格按照规定履行评估论证,并按照项目入库管理流程进行申报审核,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央、省、州政府和财政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

2. 项目管理。项目制度办法体系健全、要素完备;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能够对绩效,项目绩效进行监管,并且按要求开展。

3. 项目实施。资金计划及到位。该项目资金预算申报4.28万元,实际到位4.28万元。截止到2023年12月31日该项目实际使用资金为4.28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4. 项目结果。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围绕各项绩效目标认真履职,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基本完成,项目整体目标基本实现,未发现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实现程度与预期目标的偏离情况的情况,项目按计划实施,其各项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均达到绩效目标预期效

果。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行政运转。该项目资金均在规定用途、适用范围内进行资金分配，资金管理程序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资金分配标准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未发现资金管理和使用过程中不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的情况。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指标值：做好统战对象的关心服务工作=100%次；完成值：100%。

质量指标。指标值：实行统战对象高质量的关心（优良中差）；完成值：优

时效指标。指标值：按照省市县的任务要求=1年；完成值：1年内完成。

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指标值：搞好慰问工作 定性 优良中差；完成值：成功搞好慰问工作。

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指标值：相关部门和人员满意度 $\geq 96\%$ ；完成值：相关部门和人员满意度100%。

4.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指标值：慰问及活动开展经费 ≤ 4.28 万

元；完成值：4.28 万元。

四、评价结论

2023 年统战特需经费项目决策依据充分，目标明确；项目实施过程资金管理科学，财务控制和业务控制规范；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基本达到预期效果，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 年统战特需经费			
预算单位		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项目类型		行政运转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绩效分配方式	☒ 因素法	£项目法	☒ 据实据效	☒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使用范围	统战对象的生活关心及活动开展。			
	申报（补助）条件				
	项目起止年限	2023 年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28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4.28 万元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做好统战对象的关心服务工作，实行统战对象高质量的关心，按照省市县的任务要求，搞好				

	慰问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做好统战对象的关心服务工作	=	100	%	10	100%
		质量指标	实行统战对象高质量的关心	定性	优良中差		15	优
		时效指标	按照省市县的任务要求	=	1	年	20	1 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搞好慰问工作	定性	优良中差		20	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相关部门和人员满意度	≥	96	%	10	96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慰问及活动开展经费	≤	4.28	万元	15	4.28 万元

2023 年统战系统培训经费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根据渠财预[2023]5号文件指示，统战工作部门应严格贯彻落实党的宗教工作方针和政策，加强2023年统战系统培训经费使用的管理，支持民主党派基层组织：统战团体加强自身建设，为统战成员开展学习教育、考察调研、社会服务等提供必要保障，为对全县统战系统及统战对象理论和能力培训，完成统战系统各项培训任务，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以下简称“渠县县委统战部”申报2023年统战系统培训经费项目专项经费2.76万元。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建设、机构设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都是根据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按财经管理要求进行管理，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2. 项目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该项目支持方向为行政运转，实施目的是严格贯彻落实党的宗教工作方针和政策，做好统战对象的关心服务工作，做好统战对象的关心服务工作，按照省市县的任务，搞好慰问工作，获得相关人员的认同与好评。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根据县财政资金使用情况，县财政拨付 2023 年统战系统培训经费 2.76 万元，全部用于对全县统战系统及统战对象理论和能力培训，完成统战系统各项培训任务。通过培训夯实思想基础，锚定使命任务，提高统一战线理论和业务知识，更好做好新形势下的统战工作。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项目整体目标：在预算范围内贯彻党的宗教工作方针和政策，严格贯彻落实党的宗教工作方针和政策，做好统战对象的关心服务工作，做好统战对象的关心服务工作，按照省市县的任务，搞好慰问工作。

区域和具体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完成统战系统培训数

量 = 100%，质量指标：完成统战对象素质提高（优良中差）；时效指标：完成年度目标计划 = 1 年；社会效益指标：扩大统战对象影响力（优良中差）；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相关部门和人员满意度 $\geq 95\%$ ；经济成本指标：培训费 ≤ 2.76 万元。

该项目依据 2024 年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要求进行绩效自评，对项目绩效指标进行综合评分，确保项目自评结果的准确性，并编制《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通过项目绩效自评对专项资金使用效率、效益、效果进行客观、公正的考量比较和综合评判。此次自评不仅是对项目完成情况的检查，更是对项目是否达到预期目标、资金使用是否合理有效的全面评估。经评价，可以总结经验，为改善政府管理、纠正目标与实际的偏差提供依据，确保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的最大化。

（八）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

遵守相关法律法规。

项目已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专项资金安排金额 2.76 万元，项目资金及时拨付，完成对全县统战系统及统战对象理论和能力培训，完成统战系统各项培训任务，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成功通过培训夯实思想基础，锚定使命任务，提高统一战线理论和业务知识，更好做好新形势下的统战工作。

（三）评价选点

项目绩效自评采用全面公平公正相结合原则考评。对 2023 年统战系统培训经费项目工作开展和资金支付情况进行核查。

（四）评价方法

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采用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等多种方法对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评价。

（五）评价组织。

评价组人员由项目管理人员和财务人员共同进行，项目管理人员主要负责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实施、项目结果等评价评分；财务人员主要负责用资金用途合规性、程序合规性、标准合规性评价评分。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预算项目设立严格按照规定履行评估论证，并按照项目入库管理流程进行申报审核，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央、省、州政府和财政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

2. 项目管理。项目制度办法体系健全、要素完备；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能够对绩效，项目绩效进行监管，并且按要求开展。

3. 项目实施。资金计划及到位。该项目资金预算申报 2.76 万元，实际到位 2.76 万元。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实际使用资金为 2.76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4. 项目结果。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围绕各项绩效目标认真履职，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基本完成，项目整体目标基本实现，未发现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实现程度与预期目标的偏离情况的情况，项目按计划实施，其各项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均达到绩效目标预期效果。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行政运转。该项目资金均在规定的用途、适用范围内进行资金分配，资金管理程序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资金分配

标准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未发现资金管理和使用过程中不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的情况。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指标值：完成统战系统培训数量=100%次；
完成值：100%。

质量指标。指标值：完成统战对象素质提高(优良中差)；
完成值：优

时效指标。指标值：完成年度目标计划=1年；完成值：
1年内完成。

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指标值：扩大统战对象影响力 定性 优良中差；完成值：成功搞好慰问工作。

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指标值：相关部门和人员满意度 $\geq 95\%$ ；完成值：相关部门和人员满意度 100%。

4.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指标值：培训费 ≤ 2.76 万元；完成值：
2.76万元。

四、评价结论

2023年统战系统培训经费项目决策依据充分，目标明确；项目实施过程资金管理科学，财务控制和业务控制规范；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基本达到预期效果，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 年统战系统培训经费					
预算单位			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项目类型			行政运转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绩效分配方式		☒ 因素法	£项目法		☒ 据实据效	☒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使用范围		对全县统战系统及统战对象理论和能力培训,完成统战系统各项培训任务。					
	申报（补助）条件							
	项目起止年限		2023 年度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76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2.76 万元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对全县统战系统及统战对象理论和能力培训,完成统战系统各项培训任务。通过培训夯实思想基础，锚定使命任务，提高统一战线理论和业务知识，更好做好新形势下的统战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统战系统培训数量	=	100	%	10	100
		质量指标	完成统战对象素质提高	定性	优良中差		20	优
		时效指标	完成年度目	=	1	年	10	1

			标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扩大统战对象影响力	定性	优良中差		30	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相关部门和人员满意度	≥	95	%	10	9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培训费	≤	2.76	万元	10	2.76 万元	

2023 年完善重大决策民意顾问团经费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根据渠财预[2023]05号文件指示，统战工作部门应严格贯彻落实党的宗教工作方针和政策，加强2023年完善重大决策民意顾问团经费使用的管理，支持民主党派基层组织：统战团体加强自身建设，围绕促进“两个健康”，进一步做好非公有制经济领域统战工作；加强理论培训和实践锻炼，进一步抓好党外代表人士队伍建设工作；为促进经济协调发展和维护社会和谐稳定，进一步做好民族工作和宗教工作，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以下简称“渠县县委统战部”申报2023年完善重大决策民意顾问团经费项目专项经费1.71万元。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建设、机构设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

理都是根据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按财经管理要求进行管理，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2. 项目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该项目支持方向为行政运转，实施目的是做好民族工作和宗教工作，促进经济协调发展和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抓好党外代表人士队伍建设工作，推进民主决策向纵深发展，围绕提高做好统战工作的能力，加强和改进党对统战工作的领导，进一步做好非公有制经济领域统战工作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根据县财政资金使用情况，县财政拨付 2023 年完善重大决策民意顾问团经费 1.71 万元，全部用于开展重大决策民意调研活动，围绕筑牢执政为民根基，进一步推进民主决策向纵深发展，提高做好统战工作的能力，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党对统战工作的领导。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项目整体目标：在预算范围内做好民族工作和宗教工作，促进经济协调发展和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抓好党外代表人士队伍建设工作，推进民主决策向纵深发展，围绕提高做好统战工作的能力，加强和改进党对统战工作的领导，进一步做好非公有制经济领域统战工作。

区域和具体绩效目标：数量指标：指标值：开展重大决策民意调研活动 ≥ 24 次，质量指标：调查覆盖率 = 100%；时

效指标：在年内完成年任务 = 1 年；社会效益指标：对事关发展全局、长远和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相关的进行预先研判定性 优良中差；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相关部门和人员满意度 $\geq 96\%$ ；经济成本指标：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等 ≤ 1.71 万元。

该项目依据 2024 年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要求进行绩效自评，对项目绩效指标进行综合评分，确保项目自评结果的准确性，并编制《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通过项目绩效自评对专项资金使用效率、效益、效果进行客观、公正的考量比较和综合评判。此次自评不仅是对项目完成情况的检查，更是对项目是否达到预期目标、资金使用是否合理有效的全面评估。经评价，可以总结经验，为改善政府管理、纠正目标与实际的偏差提供依据，确保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的最大化。

（九）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

遵守相关法律法规。

项目已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专项资金安排金额 1.71 万元，项目资金及时拨付，完成开展重大决策民意调研活动 24 次，促进了经济协调发展和维护社会和谐稳定，进一步巩固了民族工作和宗教、港澳台和海外统战工作成果。

（三）评价选点

项目绩效自评采用全面公平公正相结合原则考评。对 2023 年完善重大决策民意顾问团经费项目工作开展和资金支付情况进行核查。

（四）评价方法

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采用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等多种方法对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评价。

（五）评价组织。

评价组人员由项目管理人员和财务人员共同进行，项目管理人员主要负责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实施、项目结果等评价评分；财务人员主要负责用资金用途合规性、程序合规性、标准合规性评价评分。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预

算项目设立严格按照规定履行评估论证，并按照项目入库管理流程进行申报审核，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央、省、州政府和财政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

2. 项目管理。项目制度办法体系健全、要素完备；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能够对绩效，项目绩效进行监管，并且按要求开展。

3. 项目实施。资金计划及到位。该项目资金预算申报 1.71 万元，实际到位 1.71 万元。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实际使用资金为 1.71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4. 项目结果。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围绕各项绩效目标认真履职，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基本完成，项目整体目标基本实现，未发现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实现程度与预期目标的偏离情况的情况，项目按计划实施，其各项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均达到绩效目标预期效果。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行政运转。该项目资金均在规定的用途、适用范围内进行资金分配，资金管理程序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资金分配标准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未发现资金管理和使用过程中

不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的情况。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指标值：开展重大决策民意调研活动 ≥ 24 次；完成值：24 次。

质量指标。指标值：调查覆盖率 = 100%；完成值：100%。

时效指标。指标值：在年内完成年任务 = 1 年；完成值：1 年内完成。

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指标值：对事关发展全局、长远和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相关的进行预先研判 定性 优良中差；完成值：优

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指标值：相关部门和人员满意度 $\geq 96\%$ ；完成值：相关部门和人员满意度 100%。

4.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指标值：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等 ≤ 1.71 万元；完成值：1.71 万元。

四、评价结论

2023 年完善重大决策民意顾问团经费项目决策依据充分，目标明确；项目实施过程资金管理科学，财务控制和业务控制规范；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基本达到预期效果，绩

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 年完善重大决策民意顾问团经费					
预算单位			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项目类型			行政运转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绩效分配方式		☒ 因素法	£项目法		☒ 据实据效	☒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使用范围		用于开展重大决策民意调研活动					
	申报（补助）条件							
	项目起止年限		2023 年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71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1.71 万元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做好民族工作和宗教工作，促进经济协调发展和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抓好党外代表人士队伍建设工作，推进民主决策向纵深发展，围绕提高做好统战工作的能力，加强和改进党对统战工作的领导，进一步做好非公有制经济领域统战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重大决策民意调研活动	≥	24	次	25	24 次
		质量指标	调查覆盖率	=	100	%	10	100%
		时效指标	在年内完成年任务	=	1	年	10	1 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事关发展全局、长远和人民	定性	优良中差		25	优

			群众切身利益相关的进行预先研判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相关部门和人员满意度	≥	96	%	10	96%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等	≤	1.71	万元	10	1.71 万元	

运转资金（渠财预 2023-16）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根据渠财预[2023]16号文件指示，统战工作部门应严格贯彻落实党的宗教工作方针和政策，加强运转资金（渠财预 2023-16）使用的管理，为保障单位基本运转，有效保障工作的有序开展，进一步做好民族工作和宗教工作，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以下简称“渠县县委统战部”申报运转资金（渠财预 2023-16）项目专项经费 20.97 万元。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建设、机构设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都是根据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按财经管理要求进行管理，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2. 项目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该项目支持方向为行政运转，实施目的是保障单位基本

运转，有效保障工作的有序开展，预算编制准确无结余、超支。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根据县财政资金使用情况，县财政拨付运转资金（渠财预 2023-16）20.97 万元，全部用于保障单位基本运转，有效保障工作的有序开展，推进民主决策向纵深发展，提高做好统战工作的能力。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项目整体目标：在预算范围内根据渠财预【2023】-16号文件要求保障单位基本运转，有效保障工作的有序开展，做好民族工作和宗教工作，促进经济协调发展和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围绕提高做好统战工作的能力，加强和改进党对统战工作的领导。

区域和具体绩效目标：数量指标：指标值：维护宗教场所 = 2 次，质量指标：维护场所面积 = 200 平方米；时效指标：完成时限 ≤ 2 个月；社会效益指标：保障当地经济发展 定性 不断提高；可持续发展指标：带动市场主体增收，提升群众生活质量 定性 不断提高；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群众满意度 ≥ 95%；经济成本指标：运转类资金需求 = 20.97 万元。

该项目依据 2024 年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要求进行绩效自评，对项目绩效指标进行综合评分，确保项目自评结果的准确性，并编制《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

况自评表》。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通过项目绩效自评对专项资金使用效率、效益、效果进行客观、公正的考量比较和综合评判。此次自评不仅是对项目完成情况的检查，更是对项目是否达到预期目标、资金使用是否合理有效的全面评估。经评价，可以总结经验，为改善政府管理、纠正目标与实际的偏差提供依据，确保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的最大化。

（十）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

项目已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专项资金安排金额 20.97 万元，项目资金及时拨付，完成维护宗教场所 2 处，维护场所面积 200 平方米，促进了当地经济发展，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带动市场主体增收，提升群众生活质量。

（三）评价选点

项目绩效自评采用全面公平公正相结合原则考评。对运

转资金（渠财预 2023-16）项目工作开展和资金支付情况进行核查。

（四）评价方法

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采用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等多种方法对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评价。

（五）评价组织。

评价组人员由项目管理人员和财务人员共同进行，项目管理人员主要负责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实施、项目结果等评价评分；财务人员主要负责用资金用途合规性、程序合规性、标准合规性评价评分。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预算项目设立严格按照规定履行评估论证，并按照项目入库管理流程进行申报审核，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央、省、州政府和财政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

2. 项目管理。项目制度办法体系健全、要素完备；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能够对绩效，项目绩效进行监管，并且按要

求开展。

3. 项目实施。资金计划及到位。该项目资金预算申报 20.97 万元，实际到位 20.97 万元。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实际使用资金为 20.97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4. 项目结果。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围绕各项绩效目标认真履职，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基本完成，项目整体目标基本实现，未发现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实现程度与预期目标的偏离情况的情况，项目按计划实施，其各项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均达到绩效目标预期效果。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行政运转。该项目资金均在规定用途、适用范围内进行资金分配，资金管理程序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资金分配标准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未发现资金管理和使用过程中不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的情况。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指标值：维护宗教场所 = 2 处；完成值：2 处。维护场所面积 = 200 平方米。

质量指标。指标值：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完成值：100%。

时效指标。指标值：完成时限 = 2 个月；完成值：2 个

月内完成。

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指标值：保障当地经济发展 定性 不断提高；完成值：当地经济发展不断提高。

可持续发展指标。指标值：带动市场主体增收，提升群众生活质量 定性 不断提高；完成值：市场主体收入增加。

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指标值：群众满意度 $\geq 95\%$ ；完成值：群众满意度 100%。

4.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指标值：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等 ≤ 20.97 万元；完成值：20.97 万元。

四、评价结论

运转资金（渠财预 2023-16）项目决策依据充分，目标明确；项目实施过程资金管理科学，财务控制和业务控制规范；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基本达到预期效果，绩效自评得分 100 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运转资金（渠财预 2023-16）					
预算单位			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项目类型			行政运转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绩效分配方式		☒ 因素法	£项目法		☒ 据实据效	☒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使用范围		用于保障单位基本运转，有效保障工作的有序开展。					
	申报（补助）条件							
	项目起止年限		2023 年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97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20.97 万元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做好民族工作和宗教工作，维护宗教场所 2 处，维护场所面积 200 平方米带动市场主体增收，提升群众生活质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护宗教场所	=	2	处	10	2 处
			维护场所面积	=	200	平方米	10	200 平方米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	%	10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	2	月	10	2 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当地经济发展	定性	不断提高		15	不断提高
		可持续发展指标	带动市场主体增收，提升群众生活质量	定性	不断提高		15	不断提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5	%	10	9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运转类资金需求	=	20.97	万元	10	20.97	

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根据《关于下达 2023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少数民族发展任务）预算的通知》（川财农〔2023〕69 号）精神，按照渠财农〔2023〕96 号文件指示，加强项目谋划等前期工作突出衔接资金支持重点，优先支持联农带农富农产业发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增强脱贫地区和脱贫群众内生发展动力，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以下简称“渠县县委统战部”申报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专项经费 76 万元。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建设、机构设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都是根据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按财经管理要求进行管理，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2. 项目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该项目支持方向为行政运转，实施目的是协助县委传承发展提升农耕文明，走乡村文化兴盛之路，创新乡村治理体系，走乡村善治之路。破解农村发展活力不足、带富能力不强等问题，助力乡村振兴。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根据、省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县财政拨付省级财政衔

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76 万元，全部用于协助县委传承发展提升农耕文明，走乡村文化兴盛之路，创新乡村治理体系，走乡村善治之路，破解农村发展活力不足、带富能力不强等问题，助力乡村振兴。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项目整体目标：协助县委传承发展提升农耕文明，走乡村文化兴盛之路，创新乡村治理体系，走乡村善治之路。破解农村发展活力不足、带富能力不强等问题，助力乡村振兴。

区域和具体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开展乡村振兴活动 ≥ 5 次，质量指标：资金使用准确率 $\geq 95\%$ ；时效指标：项目完成时间 ≤ 1 年；社会效益指标：有效推动乡村振兴 定性 优良中差；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人民群众满意度 $\geq 96\%$ ；经济成本指标：乡村振兴工作经费=76 万元。

该项目依据 2024 年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要求进行绩效自评，对项目绩效指标进行综合评分，确保项目自评结果的准确性，并编制《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通过项目绩效自评对专项资金使用效率、效益、效果进行客观、公正的考量比较和综合评判。此次自评不仅是对项目完成情况的检查，更是对项目是否达到预期目标、资金使

用是否合理有效的全面评估。经评价，可以总结经验，为改善政府管理、纠正目标与实际的偏差提供依据，确保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的最大化。

（十一）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

项目已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专项资金安排金额 76 万元，项目资金及时拨付，完成开展乡村振兴活动不少于 5 次，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为破解农村发展活力不足、带富能力不强等问题打下了基础，为助力乡村振兴贡献力量。

（三）评价选点

项目绩效自评采用全面公平公正相结合原则考评。对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工作开展和资金支付情况进行核查。

（四）评价方法

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采用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等多种方法对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评价。

（五）评价组织。

评价组人员由项目管理人员和财务人员共同进行，项目管理人员主要负责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实施、项目结果等评价评分；财务人员主要负责用资金用途合规性、程序合规性、标准合规性评价评分。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预算项目设立严格按照规定履行评估论证，并按照项目入库管理流程进行申报审核，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央、省、州政府和财政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

2. 项目管理。项目制度办法体系健全、要素完备；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能够对绩效，项目绩效进行监管，并且按要求开展。

3. 项目实施。资金计划及到位。该项目资金预算申报 76 万元，实际到位 76 万元。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实际使用资金为 76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4. 项目结果。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围绕各项绩效目标认真履职，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基本

完成，项目整体目标基本实现，未发现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实现程度与预期目标的偏离情况的情况，项目按计划实施，其各项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均达到绩效目标预期效果。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行政运转。该项目资金均在规定用途、适用范围内进行资金分配，资金管理程序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资金分配标准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未发现资金管理和使用过程中不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的情况。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指标值：开展乡村振兴活动 ≥ 5 次；完成值：5次。

质量指标。指标值：资金使用准确率 $\geq 95\%$ ；完成值：资金使用准确率100%。

时效指标。指标值：项目完成时间 ≤ 1 年；完成值：1年内完成。

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指标值：有效推动乡村振兴 定性 优良中差；完成值：有效推动乡村振兴。

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指标值：人民群众满意度 $\geq 96\%$ ；

完成值：人民群众满意度 100%。

4.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指标值：乡村振兴工作经费 = 76 万元；

完成值：76 万元。

四、评价结论

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决策依据充分，目标明确；项目实施过程资金管理科学，财务控制和业务控制规范；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基本达到预期效果，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预算单位		中国共产党渠县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项目类型		行政运转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绩效分配方式	☒ 因素法	☐ 项目法	☒ 据实据效	☒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使用范围	协助县委传承发展提升农耕文明，走乡村文化兴盛之路，创新乡村治理体系，走乡村善治之路。破解农村发展活力不足、带富能力不强等问题，助力乡村振兴。			

	申报（补助）条件							
	项目起止年限			2023 年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76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76 万元				
		其他资金						
总体 目标	年度目标							
	协助县委传承发展提升农耕文明，走乡村文化兴盛之路，创新乡村治理体系，走乡村善治之路。破解农村发展活力不足、带富能力不强等问题，助力乡村振兴。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乡村振兴活动	≥	5	次	30	5 次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准确率	≥	95	%	1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	1	年	10	1 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推动乡村振兴	定性	优良中差		20	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	96	%	10	1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乡村振兴工作经费	=	76	万元	10	76 万元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